

证券代码 600848
900928

股票简称 上海临港
临港 B 股

编号：2023-024 号

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1 人，其中，独立董事 4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转让上海临港医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优化产业投资业务结构，集聚优势资源，提升产业投资效能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港投资”）拟将其持有的上海临港医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港医学”）50%股权以 9,917.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临港创新经济发展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港服务公司”）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临港投资将不再持有临港医学的股权。

临港服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下属子

公司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港服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，本次交易构成向关联方出售股权资产的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联董事袁国华先生、顾伦先生、杨菁女士、熊国利先生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此项议案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转让上海临港医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